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Chenming Paper Holdings Limite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12)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在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的「關於對外投資的公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陳洪國

主席

中國山東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洪國先生、尹同遠先生、李峰先生及耿光林先生；非執行董事為楊桂花女士及張宏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潘愛玲女士、王鳳榮女士、黃磊先生及梁阜女士。

* 僅供識別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对外投资概述

1、对外投资基本情况

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湛江晨鸣”）项目正在办理银团贷款，银行要求增加湛江晨鸣的注册资本，降低其资产负债率。为保障湛江晨鸣项目的顺利开展，公司拟对湛江晨鸣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20亿元，视银团贷款投放情况逐步出资。本次增资完成后，湛江晨鸣注册资本由人民币35.5亿元变更为人民币55.5亿元。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湛江晨鸣增加注册资本的相关事宜。

2、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于2016年11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0人，出席会议董事10人。会议以10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湛江晨鸣增资的议案》。

3、投资行为生效所必须的审批程序

本次对外投资尚需经股东大会批准。本项对外投资不涉及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投资主体情况介绍

公司名称：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住 所：山东省寿光市圣城街595号

法定代表人：陈洪国

注册资本：人民币193,640.5467万元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机制纸、纸板等纸品和造纸原料、造纸机械的生产加工、销售。

三、被投资主体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湛江晨鸣浆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湛江市人民大道中42号泰华大厦第六层

法定代表人：陈洪国

注册资本：人民币355,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主要从事高级文化纸及自制浆的生产和销售。

四、对外投资合同的主要内容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为公司向下属子公司增资，故无需签订对外投资合同。

五、本次增资的目的

1、资金来源

本次对外投资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2、此次增资的目的

为保障湛江晨鸣项目的顺利推进，降低其资产负债率，短期内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六日